

～捐贈方式～

捐款本校將開立收據，得依相關規定扣減綜合所得稅。

備註：無論使用哪種方式捐款，煩請皆註明給『宋國次先生紀念獎助學金』使用！請填寫「捐款確認回條」回傳，以利與學校專戶確認您的捐款及開立收據。

(一)銀行臨櫃匯款及郵政劃撥：

銀行/郵局	戶名	帳號
台灣銀行新竹分行(銀行代碼 004)	國立清華大學 401 專戶	015-036-070041
郵政劃撥	國立清華大學	166-83926

(二)ATM 轉帳:玉山銀行(代碼 808)，帳號:0060-951-891666，並請通知秘書處開立捐款收據。

依各行庫規範，「非約定轉帳」之單筆及每日累計金額有上限規定。) 請務必備註說明**捐款項目**，並於完成轉帳後"**主動**"與募款單位窗口聯繫確認**轉帳後五碼**。

(三)支票捐款：支票抬頭請開立「**國立清華大學**」，並請以掛號郵寄至本校秘書處。請附一張便條提供以下資訊：

1. 捐款人姓名/連絡電話/電子信箱
2. 收據抬頭<個人姓名及身分證字號> 或 <公司全名及統編>
3. 收據寄送地址
4. 是否同意公開芳名錄
5. 捐款項目：

(四)現金捐款：本人或委託送交或以現金袋寄達本校秘書處。

(五)信用卡捐款：請下載「**國立清華大學信用卡捐款專用單**」，填妥後**郵寄**或傳真(03-5162489)至本校秘書處。

(六) **線上捐款系統** (包含線上 ATM 轉帳、線上信用卡捐款...等)捐款：請至**線上捐款系統**進行線上捐款。(如信用卡為**美國運通卡**，請填寫紙本**信用卡捐款專用單**辦理捐款。)

(七) 海外捐款分為【**北美地區**】及【**非北美地區**】，請詳國外捐款方式。

參考網址：<https://givingday.site.nthu.edu.tw/p/426-1520-8.php>

國立清華大學數學系捐款確認回條

捐款人		系級	
聯絡電話		E-mail	
捐款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銀行匯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TM 轉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政劃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支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信用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線上捐款系統(包含線上 ATM 轉帳、線上信用卡捐款... 等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Give2Asia (ATM 轉帳請提供帳號後 4 碼：_____)		
捐款日期		金額	
指定用途	宋國次先生紀念獎助學金		
※芳名錄： 同意將姓名、捐款金額、捐款項目刊登於本校相關網站或刊物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願意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願意			
開立收據資料			
收據抬頭			
聯絡電話 手機號碼		E-mail	
收據寄送地址			
永久地址			

註：為確認您的捐款及開立收據，敬請您填妥該表後回覆，非常謝謝您！

地址：300 新竹市光復路二段 101 號 綜合三館清華大學數學系系辦公室

洪雅婷小姐

連絡電話：(03)5713784；(03)5715131 #33010

傳真：03-5723888

E-mail: ythung@math.nthu.edu.tw

宋國次先生紀念獎助學金辦法

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修訂

一、緣起：

宋國次先生自幼勤勉力學，攜手夫人劉對妹女士在培育眾子女之餘，還抱持民胞物與胸襟嘉惠許多學子，造福桑梓。今適逢先生百歲冥誕，子女為感念慈恩特成立「宋國次先生紀念獎助學基金」，爰以爰爰金額擇優襄助同學勵德向學。

二、申請基本資格：

國立清華大學數學系大學部二年級（含）以上在學學生、操行成績等第為 A 者。

三、名額及金額：

1. 獎學金一名新台幣貳萬元：數學學業成績優異者（幾何成績名列前茅者優先考慮）。
2. 助學金一名新台幣貳萬元：數學學業成績排名於年級前三分之一，且有經濟需要者（數學系二年級學生為優先考慮）。

四、繳交文件：

申請表、歷年成績單（含名次）及其它相關有助於審查的資料。

五、申請時間：

每學年第一學期開學後依公告申請期限內，自行備妥資料向數學系助理辦公室申請辦理。

六、審核及核發時間：

由數學系課程或相關委員會審查核定，每學年開學後三個月內核發。

七、本獎、助學金無排它性（可兼領）。

八、本基金交由清華大學專戶儲息，以基金的孳息提撥核發獎、助學金。

九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或須修訂時，得由基金成立者修訂之。